附件5：

第三届全国农业工程类专业青年教师讲课竞赛评选规则

一、参赛对象

年龄在40周岁（含40岁）以下，具有两年以上教学工作经历且承担普通本科教学任务，在教学方法和教学手段上有所创新，教学效果良好的教师均可参加，鼓励参赛教师在激发学生自主学习方面采用新的教学方式进行探索。已参加往届竞赛（含同等类型）且获奖的教师不能重复参赛。

二、参赛内容

农业工程类专业课（各专业自行确定讲授范围）。

三、竞赛内容

（一）教学设计

教学设计**以 1 个学时（包含讲课的20分钟）**为基本单位，对教学活动作出设想与安排。主要包括课程名称、学情分析、教学目标、教学内容、教学重点与难点等信息。

参赛选手自行确定参赛课程(不得少于 2 个学分)并准备教学大纲，主要包含课程名称、基本信息(课程性质、教学时数、学分、学生对象)、课程简介、课程目标、课程内容与教学安排、主要参考教材(书)、等要素；3个学时(分布于该课程的不同章节)的教学设计方案和与之对应的 3个教学节段的辅助课件。

（二）教学展示

参赛选手于比赛当天现场抽签确定参赛课程的1个教学节段，采取“无生授课”形式，进行教学展示(限时 20 分钟)，主要表现教学内容、教学组织、教学语言与教态、教学特色等方面。教学展示内容应与教学设计内容对应、一致。参赛选手用普通话授课，可根据需要携带教学模型、挂图等教具。

四、竞赛流程及注意事项

（一）所有参赛选手提前一天抽签确定本人的参赛顺序。

（二）选手出场前 20 分钟，现场抽签确定本人参赛的具体教学节段。

（三）注意事项

1.“教学节段”指课堂教学 20 分钟所需要的教学内容，教学设计则为包含此节段内容在内的1个学时的教学内容。

2. 现场演示的课堂教学规定时间为 20 分钟，以 18～20 分钟为合理时间。授课时间不足 18 分钟和超过 20 分钟的，在课堂教学环节的最后得分中均扣 2分。

3. 选手提交的教学大纲和教学设计方案及参赛教学节段 PPT 一律用 A4 纸打印，并按：教学大纲、教学设计和参赛教学节段PPT顺序进行装订，其中 PPT 每页幻灯片不超过八幅。

4. **参赛教师在提交的教学大纲、教学设计及教学展示过程中，不允许以任何方式透露学校和姓名，否则视为违规不予计分，竞赛的现场演示环节只报参赛号码。**

五、成绩评定

（一）分组和评委构成

根据参赛教师所教授专业及课程的不同，分农业工程专业、农业机械化及其自动化专业、农业电气化专业、农业建筑环境与能源工程专业、农业水利工程五组单独进行比赛。每组评委在农业工程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和中国农业工程学会教育委员会、中国农业机械学会教育工作委员会相应成员中产生。

（二）成绩评定

评分采用百分制，由教学设计、教学展示两部分组成， 两者权重分别为 30%、70% 。统计分值时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取加权平均值作为最终得分，至多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总成绩相同者依次比较教学展示、教学设计得分，由高至低排列参赛选手名次，竞赛结束当天公布成绩。

（三）竞赛设奖

本次竞赛分设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获奖比例分别为10%、30%、40%、20%。

六、奖励条例

竞赛获奖者由中国农业工程学会、中国农业机械学会联合发文进行表彰，并颁发荣誉证书。表彰文件在中国农业工程学会、中国农业机械学会等相关网站上发布。